

物業管理業 《 能力標準說明 》 能力單元

「物業維修保養及改善」職能範疇

名稱	驗收物料及跟進外判維修保養或建造的施工及質素控制
編號	110468L3
應用範圍	物業維修保養的採購外判工作，適用於驗收物料及跟進外判承辦商施工與監察外判承辦商的施工質素
級別	3
學分	2
能力	<p>表現要求</p> <p>1. 掌握驗收程序</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能夠掌握驗收物料或保養、維修或建造工程的程序及基本質素要求 <p>2. 驗收及採購物料</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能夠按照既定的規格要求，驗收物料 • 能夠指示屬員貯存符合規格的物料，監察屬員作出準確紀錄 • 能夠恰當標籤不合規格物料，並妥善分隔處理，能夠聯絡供應商跟進更換或退貨程序 • 能夠有效監察維修物料的存量，適時地安排屬員進行一般採購或向上級提出正式採購 <p>3. 監察外判承辦商施工</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能夠妥善監察外判維修保養工程的進度 • 能夠按照合約要求及程序，監察外判維修保養或建造工程的施工，確保符合施工安全標準及質素要求 • 能夠按照既定的工作規格說明，初步驗收一般外判維修保養工程 • 能夠向工程外判承辦商指出任何違規或不符合要求的事項，指示承辦商作出改善及向上級作出彙報
評核指引	<p>此能力單元的綜合成效要求為：</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能夠掌握驗收物料或保養、維修或建造工程的程序及基本質素要求； • 能夠按照既定的規格要求，驗收物料，有效地處理不合規格的物料並跟進處理；及 • 能夠妥善監察外判維修、保養或建造工程的進度，確保施工符合合約要求、程序及質素標準。
備註	